

全省行政机关“旁听百场庭审”活动启动

首场庭审,来了24位厅级干部

本报记者 肖春霞

本报讯 11月6日下午2点半,来自省发改委、省经信厅、省科技厅、省公安厅等25家省级单位的24位厅级领导、46位处级干部及4名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走进省高院第二法庭,参与全省行政机关“旁听百场庭审”省级专场庭审旁听活动。这场庭审旁听活动的举行,也标志着全省行政机关“旁听百场庭审”活动的正式启动。

这次庭审审理的案件是一起衢州一家民营企业要求社保部门支付其向受伤劳动者垫付的工伤保险待遇,并要求审查相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的再

审案件。庭审中,涉案规范性文件的制定机关出庭,就该文件制定情况陈述意见。省高院依托省、市两级行政争议调解中心,在审理过程中组织协调化解,最终促成达成和解协议,再审申请人当庭申请撤回起诉,各方握手言和。

在庭后研讨活动中,主审法官梳理剖析案件争议点,并介绍行政审判中常见败诉风险点。省民政厅、省人力社保厅、省生态环境厅、省税务局等单位围绕“加强执法指导监督,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主题,交流发言。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为促进依法行政工作积极建言献策。

“旁听百场庭审”活动,是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推动“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等精神的重要举措,也是围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和省“重大行政决策能力提升专项行动”作出的专门部署,旨在进一步发挥行政审判监督、行政执法监督的联动效应,提升行政机关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活动中,各级法院精心挑选了100件能集中反映当前存在的行政不作为乱作为、执法依据不合法、内部行政监督不力等突出问题的行政案件。各市、县(市、区)将集中在1个月里组织百场旁听,完成百场生动的法治课。

自诉为主、公诉为辅 湖州打击拒执犯罪有力度

见习记者 徐冬梅 实习生 杨影

本报讯 11月6日,湖州市中级法院召开打击拒执犯罪新闻发布会,通报了今年以来打击拒执犯罪工作情况,同时发布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九大典型案例。

今年7月以来,为加大对逃避执行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湖州两级法院在全省率先建立“自诉为主、公诉为辅”的打击拒执犯罪诉讼模式,并联合公安、检察、司法等部门共同出台了《关于建立健全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件自诉与公诉衔接机制的会议纪要》,打通执法理念、证明标准、协作制度等方面瓶颈,完善法院执行、刑事个案协调制度和不定期会商制度,形成以法院为主体、公安协助、检察监督、司法援助合力打击拒执犯罪工作的崭新局面。

“建立以自诉为主、公诉为辅的诉讼模式,不仅尊重了当事人的程序选择权,而且能节约司法资源、降低司法成本。”湖州中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吴云介绍,在自诉模式中,因自诉案件程序具有灵活性,执行案件的当事人能主动参与其中,除了能推动执行工作的发展,还提高了法治宣传和教育作用。

据了解,湖州中院在推进拒执犯罪打击模式以来,截至10月底,执行案件的违法制裁率从之前的28.77%上升至48.97%,首次执行案件实际执结率从39.46%上升至44.15%,民商事案件自动履行率从40.49%上升至47.78%,调解案件自动履行率从54%上升至57.84%。

当日,湖州中院还举行了全省首家“民营企业法律风险防范研究中心”揭牌仪式。这个中心将为政府决策、企业发展提供智库支持,通过综合运用企业走访、司法需求收集、反馈回访、大数据分析等方法,为民营企业发展法律风险提供“晴雨表”,不断优化推动湖州法治化营商环境。

永远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

11月6日晚,浙江省消防救援队伍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授旗训词精神主题报告会在省人民大会堂举行。报告会以“永远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为主题,通过英烈家属访谈等形式再现了英烈英姿,现场表彰了全省十大消防救援卫士和十大最美家属,并号召全省消防指战员向英雄学习。

本报记者 陈立波 通讯员 邵琦 费宏 摄



2020年我省城乡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将超45%

马剑

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商务厅等十部门5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快培育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市场主体的意见》,提出到2020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城乡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5%以上。

根据意见,我省将以市场化运作为基础,积极鼓励国有(供销)企业、社会资本参与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大力培育多元化市场主体。建立完善生活垃圾再生资源回收、运输、分

拣、利用等一体化处理体系,促进回收利用规范化运行。

按照“便捷、便民、规范、高效”的原则,我省将合理布局回收网点:原则上城市新建小区按照1个小区设置1个回收点,其他按照1000户居民设置1个回收站;乡镇和农村按照2000户居民设置1个回收站(点)。同时,鼓励在住宅小区、商场、超市等场所设置便民回收点。

作为互联网大省,我省还致力于加快推进“互联网+”回收模式,实现线上预约、线下回收。根据意见,我省将全面推动城乡环卫与再生资源回收网

络“两网融合”,提高回收利用率;鼓励采用预约上门、以旧换新、设置自动回收机等方式回收再生资源;鼓励有实力的回收利用企业打造上接回收网络、中接仓储物流、下接利用产业的再生资源供应链。

意见提出,到2020年,浙江全省培育有实力的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将达到30家以上,基本建成覆盖城乡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城乡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5%以上;建成工厂化分拣中心100个以上,年分拣能力达450万吨以上。到2022年,城乡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将达60%。

杭州举办全国暨浙江民间工艺美术双年展

林云龙

11月6日,第二届中国民间工艺精品双年展暨第四届浙江工艺美术双年展在浙江展览馆开幕。展览汇集了来自全国各地的优秀工艺美术作品,涵盖木雕、石雕、竹刻、陶瓷、蜡染、泥塑等多个门类,充分展示了中国民间工艺的丰富多彩和精美绝伦。

展览期间,将从参展作品中评出分别代表全国和浙江民间文艺的最高奖项“山花奖”和“映山红奖”,标志中国民间技艺的最高水准,引领着民间工艺审美与发展方向。



本报记者 肖春霞

本报讯 11月6日上午,司法部公共法律服务宣讲团在浙江省司法厅举行宣讲视频会议。司法部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局原局长邓甲明、华中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杨凯和广东省司法厅原巡视员余继军分别作了主题宣讲。

邓甲明全面解读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两办意见核心内容,深

刻阐释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战略定位,以及在服务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法律服务需求中的重要作用。杨凯从中国特色、中国道路的社会治理模式现代化转型及法律服务市场供给侧改革、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构建的路径和方法出发,对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从理论上、实践上进行了全面阐述和思考分析。余继军结合广东省的工作实践,从公共法律服务实践层面给

予了详细指导。

开展宣讲活动,是司法部指导、帮助各地深刻领会中央精神、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有效形式。浙江省司法行政机关将以此次宣讲活动为契机,进一步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浙江省“两个高水平”建设、推进省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提供坚实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

宣讲报告会以视频会议形式开至市、县(区)级司法局,全省2300余人参加了会议。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5310013